联合国 S/2006/875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9 November 2006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06年11月9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

谨通知你，安全理事会成员决定于2006年11月9日至17日派团访问阿富汗。访问团将由日本的大岛贤三率领。安理会成员已同意本函后附的工作范围。

经与各成员协商，商定访问团组成如下：

大岛贤三(日本)，团长

马丁·加西亚·莫里坦(阿根廷)

拉尔斯·福博尔-安德森(丹麦)

让-皮埃尔·拉克鲁瓦(法国)

阿扎曼蒂奥斯·瓦西拉基斯(希腊)

阿卜杜拉·苏莱提(卡塔尔)

瓦季姆·斯米尔诺夫(俄罗斯联邦)

彼得·布里安(斯洛伐克)

尼古拉斯·威廉斯(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)

杰基·沃尔科特·桑德斯(美利坚合众国)

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安全理事会主席

豪尔赫·博托-贝纳莱斯(签名)

06-61063 (C) 091106 091106

附件

安全理事会阿富汗访问团

工作范围

1. 安全理事会成员决定派团访问阿富汗。访问日期为 2006 年 11 月 9 日至 17 日。

2. 访问团的目标如下：

- 向阿富汗社会保证，国际社会将向以《阿富汗契约》和安全理事会第1662(2006)号决议为基础，由阿富汗领导的阿富汗进程提供持久承诺
- 展现安理会对阿富汗政府、议会、地方政府、民间社会及阿富汗其他各方为阿富汗的安全、治理和发展所作努力的支持
- 审查阿富汗在上述领域所作努力的进展情况，尤其关注打击毒品、解除武装、复员和重返社会-非法武装团体解散、人权保护、公共部门改革、司法部门改革和法治问题
- 审查国际援助情况，特别是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，包括联合国驻各省办事处及协调和监测联合委员会的活动，以及国际安全援助部队的行动，包括该部队同阿富汗安全部队和“持久自由行动”联盟的合作